**2020年中央自然灾害救助补助资金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奉节财建[2020]117号下达9万元，解决全镇14个村（社区）灾害救助农村居民46户176人，工矿商贸1家，农林牧渔、基础设施、公共服务33处设施，转移安置3人，减少了灾害对群众的影响，受益群众对政府灾害救助工作98%满意度。

（二）部门资金安排、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县应急局安排资金9万元，解决全镇14个村（社区）灾害救助农村居民46户176人，工矿商贸1家，农林牧渔、基础设施、公共服务33处设施，转移安置3人，受益人口满意度达98%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.补助资金到位9万元。

2.补助资金执行9万元。

3.补助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政预算，不挤占挪用，及时公示公开资助对象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财政补助资金9万元，现已全部拨付到位。现已解决全镇14个村（社区）灾害救助农村居民46户176人，工矿商贸1家，农林牧渔、基础设施、公共服务33处设施，转移安置3人，受益人口满意度达98%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（根据年初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）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，全镇14个村（社区）灾害救助农村居民46户176人，工矿商贸1家，农林牧渔、基础设施、公共服务33处设施，转移安置3人。

（2）质量指标，补贴完成率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，完成及时率100%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社会效益，减轻家庭负担46户，企业负担1家，恢复公共服务设施33处，受灾群众生活水平稳步提升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，受益人口满意度达到98%。

草堂镇人民政府

2021年4月28日